

(立法會秘書處撮譯本，只供參考用)

**(美國麻省的Mingling Chang於2002年12月14日以電子郵件方式
就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提交的意見書)**

范徐麗泰議員：

本人對於香港政府最近所發表有關建議實施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的諮詢文件深表關注。

由於香港擁有較自由的環境及尊重法治，故一直深受國際社會的愛戴。有關建議會削弱本港的人權及法治。倘有關建議通過成為法例，更會對港人享有言論自由、新聞自由、結社自由及資訊自由的權利構成威脅。

經考慮有關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的法例對人權所構成的威脅，以及香港擁有的各項優點，本人反對有關立法實施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的建議。懇請閣下考慮香港的未來，並阻止有關的立法工作。

Mingling Chang